

##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488號

聯絡人：莊珮瑋

聯絡電話：(02)85906681

傳真：(02)85906063

電子郵件：ps1297@mohw.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1日

發文字號：衛部護字第11314608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部製作「關懷目睹家庭暴力兒童」數位學習教材，  
請轉知所屬及相關單位於宣導及教育訓練參考運用，詳如  
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協助第一線教保服務人員及從事幼兒教育相關工作者辨識與引導目睹家庭暴力兒童，並提升社會大眾對是類議題之關懷與敏感度，本部以學齡前兒童為對象，製作旨揭數位學習教材，請轉知相關單位廣為宣導運用，並納入訓練課程之教學教材。
- 二、旨揭教材請逕自本部保護服務司網站 (<https://dep.mohw.gov.tw/DOPS/cp-1311-79421-105.html>) 閱覽及下載。

正本：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直轄市家庭暴力及(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各縣市政府

副本：本部保護服務司

